

2018 年度
龙井市人民法院部门决算

2019 年 8 月 3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龙井市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市委的领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有市人民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依法审理应由市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由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由我市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法审理由州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并受中级人民法院领导；

（七）对市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培训学习；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市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八）依法开展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并受州中级人民法院领导；

（九）依法开展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并受州中级人民法院领导；

（十）在审判管理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十一）审查处理涉及本院的国家赔偿案件；

（十二）负责司法文件、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朝鲜族语言文字的翻译工作和其他需要朝文译汉文的法律诉讼文书、诉讼卷宗、诉讼证据资料的翻译工作；

（十三）承办其他应由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龙井市人民法院内设 12 个职能机构，分别为：

（一）办公室

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公务；负责院务会和院长办公会等重要会议的组织安排及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络工作，并督办市人大代表简易和政协委员提案；起草重要文件、院长讲话等文稿；负责文秘、机要、保密、信息、接待、档案等工作；负责院志修改、补充工作；负责市人民法院机关图书管理；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意见；办理具体适用法

律政策问题的请示、调查了解审判工作中执行法律政策的情况，总结审判工作经验；负责市法院审判改革的调研和指导工作；负责法院综合治理工作；负责法院司法统计工作；主办和编发有关刊物；负责法院审判委员会会务；负责法院司法行政装备管理工作；负责法院的武器、服装、车辆装备管理工作；负责人民法庭和审判法庭建设；负责专项经费的申报和监督使用；负责安全保卫、物业管理；负责法院诉讼费的收缴、使用、管理、审计工作；负责法院机关诉讼费计划、财务审计、基本建设、固定资产、通信管理和微机管理工作。

（二）政治处

负责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法院新闻宣传和记功呈报以及相关奖励工作；负责法院法官等级评定和司法警察警衔的审查和呈报工作；协助市机构编制部门管理法院机构编制；负责初任法官的审查和呈报工作；负责本院离退休干部管理工作和岗位责任制考评工作，负责对书记员的管理工作。政治处内设干部科、书记员管理科。

（三）立案庭

对本院受理的各类案件审查、登记立案；对不服生效裁判提出的各类申诉以及再审申请进行审查，认为可能有错误的，移交审判监督庭或有关审判庭审查处理；负责各类案件的调退卷宗管理工作；负责财产保全管理工作；负责案件审判流程管理工作；负责案件信访接待工作；负责司法救助工

作。

（四）刑事审判庭

依法审理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劳动争议、房产及相关合同等纠纷案件和有关特别程序案件。

（五）民事审判第一庭

依法审理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劳动争议、房产及相关合同等纠纷案件和有关特别程序案件。

（六）民事审判第二庭

依法审理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合同、证券、票据等纠纷案件；依法审理企业破产案件；依法审理有关涉外、涉港、澳、台等纠纷案件。

（七）行政审判庭（理赔小组）

依法审理应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行政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依法审理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有关国家赔偿案件审查处理赔偿告诉、申诉案件。

（八）审判监督庭

依法审理不服本院刑事、民事、行政生效裁判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理州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理州人民检察院抗诉的再审案件；审理州法院再审查发回重审的案件。

（九）执行局（执行庭）

依法执行由本院生效判决、裁定及调解协议中关于财产的决定，执行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确定执行任务并检查、督导完成情况；接受其他法院的委托执行，在州中级法院领导下参与提级执行和交叉执行；处理执行工作请示等事宜。

执行局内设案件执行科、案件综合监督科。

（十）司法警察大队

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犯人、协助送达有关法律文书；执行死刑；配合有关案件执行工作；组织司法警察业务培训；协助搞好本院安全保卫工作。

（十一）监察室（督查办公室）

主管本院监察工作；监督监察本院法官及其他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工作纪律情况；受理本院人员违法违纪行为的检举、报告；调查处理本院人员的违纪事项；对本院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监督指导。

督办办公室负责对本院违法审判责任追究工作；调查处理本院违法审判案件；对审判工作中的执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案件督办工作。负责本院审结的而各类案件卷宗评查、归档工作。监督本院审判流程管理工作。

（十二）翻译科

负责开庭审判案件的翻译工作；负责法律文书、行政案

件、司法解释、诉讼文书、诉讼卷宗的翻译工作；负责公告、布告、法院工作报告的翻译工作；负责大型会议的翻译工作；负责上级法院交办和外地法院委托的翻译工作。

机关党总支。负责本院机关党务工作；负责本院机关工会、共青团和妇委会工作。

纳入龙井市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为龙井市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47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三、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997.18
四、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4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六、其他收入	7	0.08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99.49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34.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6.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473.32	本年支出合计	51	2,307.8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5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566.55	其中：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53	0.00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25	355.49	转入事业基金	54	0.00
	2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5	732.07
	27		其中：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6	530.07
	28			57	
总计	29	3,039.87	总计	58	3,039.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73.32	2,473.24	0.00	0.00	0.00	0.00	0.0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62.70	2,162.62	0.00	0.00	0.00	0.00	0.08
20405	法院	2,162.70	2,162.62	0.00	0.00	0.00	0.00	0.08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7.46	1,067.38	0.00	0.00	0.00	0.00	0.0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2.25	49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584.00	58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3.28	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71	1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49	19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07.80	1,387.14	1,113.00	274.14	920.6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97.18	1,076.52	0.00	0.00	920.6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997.18	1,076.52	0.00	0.00	920.6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76.52	1,076.52	802.38	274.14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5.10	0.00	0.00	0.00	665.10	0.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8.98	0.00	0.00	0.00	228.98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3.28	0.00	0.00	0.00	3.28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3.30	0.00	0.00	0.00	23.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49	199.49	19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1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18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7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7	13.67	13.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93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3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3	34.93	3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0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0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0	76.20	76.2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73.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987.10	1,987.1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99.49	199.49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4.93	34.9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76.20	76.2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2,473.24	本年支出合计	49	2,297.72	2,297.7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542.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718.07	718.07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42.5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3,015.78	总计	54	3,015.78	3,015.7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 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2,297.72	1,384.85	1,113.00	271.85	912.8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87.10	1,074.23	802.38	271.85	912.87
20405	法院	1,987.10	1,074.23	802.38	271.85	912.87
2040501	行政运行	1,074.23	1,074.23	802.38	271.85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5.10	0.00	0.00	0.00	665.10
2040504	案件审判	228.98	0.00	0.00	0.00	228.98
2040506	“两庭”建设	3.28	0.00	0.00	0.00	3.2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5.51	0.00	0.00	0.00	15.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49	199.49	199.4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185.82	0.00	0.0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82	185.82	185.82	0.00	0.00
20808	抚恤	13.67	13.67	13.67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3.67	13.67	13.67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93	34.93	34.93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3	34.93	34.93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93	34.93	34.9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0	76.20	76.2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0	76.20	76.2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0	76.20	76.2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费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02.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79.67	30201	办公费	16.1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9.68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25.40	30203	咨询费	2.20	310	资本性支出	0.4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8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19.5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7	30208	取暖费	47.5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3	30211	差旅费	10.6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9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5.7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5.74	30214	租赁费	0.4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0.5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94.19	30217	公务招待费	0.6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6.3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1.91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6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9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1.71			
人员经费合计		1,113.00	公用经费合计					27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3.87		49.10		49.10	4.77	44.75		44.07	13	31.07	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龙井市人民法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09表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部门及编码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执行数: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第三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3,039.87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89.49 万元，降低 2.9%。主要原因：2018 年度人员经费及业务装备经费等原因收入、支出增加，但存量资金上缴，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473.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3.24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0.08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07.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87.14 万元，占 60.1%；项目支出 920.66 万元，占 39.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113 万元，占 80.2%；公用经费 274.14 万元，占 19.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3,015.78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96.86 万元，降低 3.1%。主要原因：2018 年度人员经费及业务装备经费等原因收入、支出增加，但存量资金上缴，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9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6%。与 2017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70.73 万元，增长 33.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如人员工资调整增资及 1 名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等），二是因工作需要、审判业务工作量加大相应增加了办案业务经费及业务装备经费等项目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97.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987.1 万元，占 86.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49 万元，占 8.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93 万元，占 1.5%；住房保障支出 76.2 万元，占 3.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2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9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8.2%。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25.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了人员经费（如新增人员、人员调整增资补发、法院工资改革经费等经费），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1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7.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

行中追加了业务装备款及司法救助资金经费，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安排了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安排了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司法救助资金经费，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78.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调整增资补发在执行中追加安排，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 名退休人员死亡抚恤金在执行中追加安排，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2.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经费执行中追加，支出决算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84.8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271.8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落实有关规定精神，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44.07 万元，占 9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占 1.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落实有关规定，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费用支出，全年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有所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13 万元，主要是用于购置 1 台法院执法执勤业务用车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1.07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5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4.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减少了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6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同级、外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交流工作等公务往来支出。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8 个，来宾 126 人（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龙井市人民法院处于三年省级统管过渡期，本部门无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1.8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7.9 万元，降低 17.6%，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规定精神，进一步从严控制节约“三公”经费等日常机关运行经费，全年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90.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1.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95.8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4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90.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龙井市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